

中国共产党

四川省乐山市金口河区组织史资料

(1949.12-1987.10)

一九九二年十一月

中国共产党四川省 乐山市金口河区组织史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 先光才 （区委副书记兼组织部长）

副组长 赵发澍 （区委办公室主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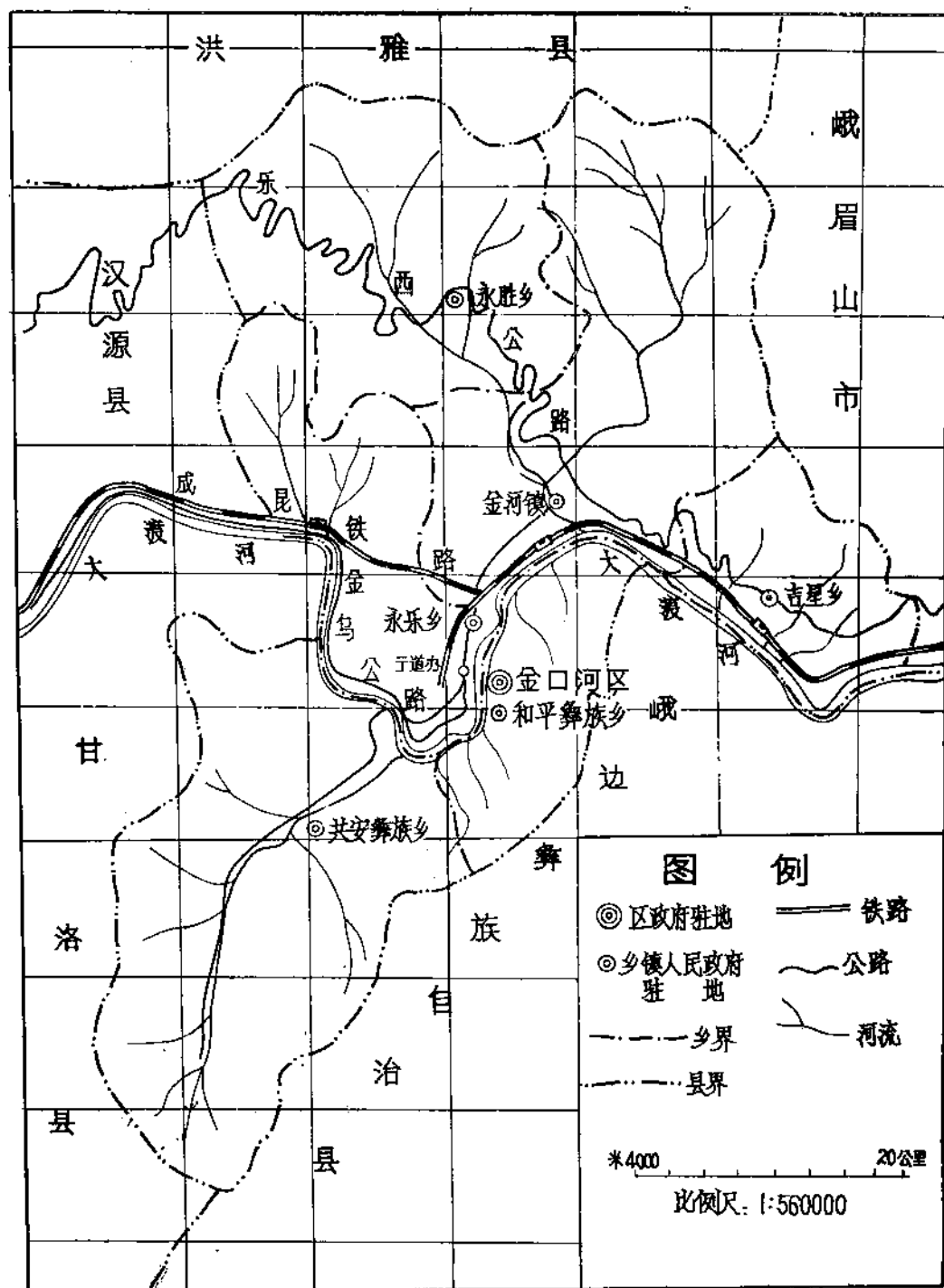
成 员 周兴成 （区委保密委员会主任）

 万利泉 （区委办公室副主任）

 曾立龙 （区委办公室副主任）

编 辑 罗铸明

乐山市金口河区地图



总 目 录

图 例

凡 例	(1)
概 述	(3)
中国共产党四川省乐山市金口河区组织史资料	(7)
四川省乐山市金口河区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	(63)
四川省乐山市金口河区军事、政协、群团组织史资料	(109)
后 记	(131)

凡 例

一、本书编纂采用“分期划块，纵横结合”的体例、文字叙述与名录图表结合的形式。其党、政系统部分按党史时期共设三章。根据我区实际，第一章从解放初开始至“文化大革命”初的1957年2月区、社两级领导班子瘫痪；第二章从“文革”初区社建立“革命委员会”起，至1978年4月建立县级金口河区前；第三章从建立市（地）辖区后至1987年10月止。章下设节，节下设目。

二、本书收编范围，按上级统一规定，党委系统收编县辖区区委正副书记，市（地）辖区区委正副书记、委员，区纪委正副书记、委员，区委工作机构正副职，党校正副校长，政军统群系统党组（党委）正副书记。乡（公社）、镇、街道办党支部、党总支、党委正副书记。

政权系统收编县辖区正副区长、区革委正副主任，市（地）辖区区人民政府（区革委）及其工作机构的正副职领导成员，人大常务委员会正副主任及其办公室正副主任，区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正副职领导，乡（公社）、镇、街道办人民政府正副职领导成员。

军、统、群系统收编建立市（地）辖区后政协正副主席，正副秘书长；人民武装部正副部长、正副政委；武警中队正副队长、正副指导员；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组织的正副主席、书记、主任。

党、政领导机构设置为中心工作服务的临时、虚设机构不正式收编，仅分别在党、政篇之后列表简述。

三、本书的领导人名录按上级任命或届次选举产生逐任或逐届排列，纪委自党代会选举产生领导人员起单独设节排列，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自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领导人员起单独设节排列。

四、1952年7月建立、1956年3月撤销的峨边县辽回联合区（第五区）及其所辖六乡，为追溯历史，反映全貌，列入收编范围。但所辖茨竹乡在撤销第五区时划归大堡区，原金口

河区辖永利乡1956年6月划归汉源县；此两乡不收编，只作文字叙述。

五、党委、政府的工作机构，按乐山市金口河区编制委员会提供的排列顺序编纂；乡（公社）镇按1981年1月12日乐山地区行政公署公布的《关于各区、公社、镇标准名称的通告》所列顺序编纂。

六、建立市辖区后的人民武装部于1986年6月改归地方建制，为使资料连续完整，移交后的行政部分仍归入《军统群系统组织史》的《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篇。

七、金口河区境内的市属以上厂矿企业单位、驻军部队，凡户口在本区的只统计人口，其余史料不征编。

八、本书中的各级工作机构和各种代表会议名称，在第一次出现时用全称或常用名称，继后一般采用简称。人名录采用正名，任职时间凡经选举产生的从选举之日算起，任命的从任命之日计算，无据可查的以实际到职、离职为准。

九、本书所列党员数、干部数以及经济建设成就等数据，以峨边为档案局（馆）、党史研究室和金口河区委组织部、区政府办公室、档案局（馆）、人事局、计经委等单位提供的数据为依据，其中1955年前的各项金额由旧币折合成新币。

十、领导人名录后括号内加注的内容和顺序为①是否女性或少数民族，②任职起止时间。

概 述

金口河区历史悠久。据邻近大堡出土的石碯、石斧，鉴定为新石器时代制品，在我区境内沿大渡河南、北两岸的月堰坝、枕头坝古墓中出土的青铜矛、青铜柳叶剑，经鉴定为青铜器时期的遗物。这证明金口河一带很早以前就有人类活动。

金口河古名泾水，又名泰水。昔为彝汉杂居之地，从汉代起始被列入属区，由南安县辖。历经三国、两晋、宋、齐、梁数代。北周时为平羌县属，隋开皇四年（公元584年）平羌县更名峨眉县，隶属相随。唐初为罗目县属，后废罗目，又属峨眉。宋乾德四年（公元955年），为峨眉县之边地，名归化乡，至元代600多年未变。明万历十五年（公元1588年）改名“归化堡”，后名“归化汛”。清康熙元年（公元1662年）设归化汛千总一员，建署于归化场，俗称“衙门口”。至宣统二年，历任千总51人次。嘉庆十三年（公元1808年），大堡设立厅治，名峨边抚夷厅，次年将归化汛划归峨边，峨边改为厅知事，将所辖九乡划为五个区，金口河为第四区，辖两乡（金吉乡、寿永乡）、五场（金口河、吉星临、磷朵、寿屏山、桂花场）。民国三年（公元1914年），峨边厅改为峨边县。民国七年，峨边县成立团防区，旋又恢复五区制，时值四川军阀混乱，至民国二十四年（公元1935年）结束，全省趋于统一，改峨边县公署为县政府，知事为县长，推行保甲（联保）制，全县划为三区五联保，金口河区为第二区二联保，区署驻地金口河场，辖金口河、吉星临、寿永、永盛、桂花五乡十保，为二区二联保。民国二十九年（公元1940年），峨边调区划，全县划为二个区，第一区为大堡，第二区为金口河，辖金吉、寿永、永乐、宜杨四乡。次年宜杨乡划归大堡区辖，直至峨边解放。

1949年12月19日，峨边县获得解放。1950年8月15日成立峨边县人民政府，同时宣布全县建立三个区，第一区（大堡）、第二区（金口河）和第三区（沙坪）。第二区辖金河、寿永、永乐三乡。同年9月18日，中共峨边县委和县人民政府根据部分彝族上层人士和奴隶群众的要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共同纲领》的规定，在少数民族地区可以实行民族区域自

治，同意在永乐乡彝族聚居地区建立“共慈彝族自治乡”和“共安彝族自治乡”，并任命了乡公所乡长和彝务委员。1951年3月19日，两乡分别召开了各界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乡人民政府领导成员，正式成立彝族自治乡人民政府。1951年6月至9月，峨边根据川南行署《关于彻底废除保甲制度改造乡村政权》的指示，在全县范围内开展调整乡村区划和建立基层政权工作。通过实地调查，协商讨论，按照各地自然条件，山川河流，户数人口，经济交通，有利生产和照顾习惯的原则，将全县9乡1镇83保划分为19乡104村。金口河区将所辖3乡15保划为10乡（金河、太平、吉星、永胜、永利、永乐、和平、团结、共慈，共安乡）37村。乡称乡公所，村名村公所。乡设乡长、乡农会主任、乡文书3人，为脱产干部，乡武装中队长1人为半脱产干部；村设村长、村农会主任、村文书3人，均不脱产。乡、村领导干部均由上级任命。通过乡村区划调整和改建，彻底废除了旧的保甲制度，为巩固新政权奠定了基础。

1952年7月1日，经中共乐山地委和乐山专署批准，在原永乐乡范围内建立遯回联合区（峨边县第五区），辖永乐、和平、团结3乡和共慈、共安两个彝族自治乡，共5乡。1954年3月与共慈、共安乡毗邻建立的茨竹彝族自治乡划归遯回联合区。1956年3月，上级党委和政府决定，撤销遯回联合区建制，茨竹乡划归大堡区，其余乡村划归金口河区辖。同年6月，金口河区辖永利联合乡划归雅安地区汉源县辖。11月，共安彝族自治乡与团结乡合并为团结乡。1957年4月，共慈彝族自治乡与和平乡合并为和平乡。至此，金口河区辖金河、太平、吉星、永胜、永乐、和平、团结7个乡。1958年10月建立人民公社时，金河、太平、吉星3乡合并建立金河公社，永乐、和平、团结3乡合并建立永乐公社，永胜乡单独建立公社。1959年9月，公社由大划小，金口河区辖3个公社分为6个公社，即金河、建设（后名吉星）永胜、永乐、和平、团结（后名共安）公社。直到金口河建立市（地）辖区。

1978年4月，四川省革委〔1978〕44号文件批示：同意建立“金口河工农示范区”。同年7月，中共四川省委组织部川委组干〔1978〕448号文通知：省委同意建立“中共金口河工农示范区委员会”，由张贵智同志任区委书记、区革委主任；邱古乾、于常祥、汪贵义三同志任副书记。中共乐山地委派出工作组协助新区筹建工作。同年11月，峨边县在和平公社向工农示范区办理交接手续，并正式对外办公，行使职权。1979年1月，金口河工农示范区正名为“金口河工农区”，同年10月，国务院国发〔1979〕263号文批复：同意设立金口河工农区。1981年6月26日，金口河工农区在关村福利区所在地城区建立“永和街道办事处”，

1984年2月，撤社建乡，全区6个公社改建为6个乡人民政府，其中，和平、共安两乡改建为彝族乡。1985年2月，乐山撤地建市，金口河工农区改设为乐山市直辖区即乐山市金口河区。1985年12月，金河乡改建为金河镇。至此，金口河区辖5乡1镇和1个街道办事处。

乐山市金口河区位于四川省西南部，东经 $102^{\circ}50'24''$ 至 $103^{\circ}10'24''$ 。北纬 $29^{\circ}0'24''$ 至 $29^{\circ}0'46''$ 。地处乐山市与雅安地区和凉山州交界处。东与峨边相连，西南与甘咯、汉源接壤，北与洪雅交界，东北与峨眉毗邻。南北峡长42公里，东西宽约20公里，幅员面积598平方公里(折合888200亩)，山地约占99%，地势西高东低，最高处海拔3321米，最低处528米，平均海拔1924米，相对高差2793米。

金口河，顾名思义，“金”者，矿之象征；“口”者，闭塞也；“河”者，水利资源也。全区境内山多水多，山势雄伟，河谷纵横，林木苍郁，物产丰富。气候温和，雨量充沛，沿大渡河一带，冬无严寒，夏无酷暑。境内有海拔3000米以上的大瓦山、老鹰咀、老汞山和3000米以下2000米以上的大、小梅林顶、挖断山、牛心山、巨北峰等连绵全区。矿产资源极其丰富，目前发现的矿藏有金、银、铜、铁、锰、磷、水晶、石英、白云石、铅、锌等矿，有的已经开始开采，有的亟待开发。水系以大渡河(又名铜河)为主干，在区内流经48公里，流域面积8828亩。此外还有金口河水系，共安小河水系，天然落差大，为开发电力资源具备了得天独厚的条件。目前已建大小电站35个，装机容量近2万千瓦，为实现电气化区创造了条件。森林资源丰富，全区森林面积13万亩，覆盖率26%(1990年)，木材品种主要有家杉、冷杉、香樟、红桢木等优质木材，还有其它品类繁多的硬杂木。目前建有国营和集体林工商企业3个，每年生产木材7000立方米。由于山大林茂，为野生动物的栖息和繁殖提供了天然场所，豺、狼、虎、豹、熊、獐、兔、鹿、狐和野牛、野羊，野猪等无所不有，另有珍稀的小熊猫、扭角羚、猕猴等，大渡河中的大鲵鱼(娃娃鱼)和高山深谷中的小鲵鱼也是本区特产。全区盛产蜡虫、花椒、魔芋、茶叶、柑桔、核桃、白云豆等土特产。中药材也品类繁多，野生和家种牛夕、黄连、天麻、红参、当归、三七、川芎、贝母、虫草等150多种，尤以寿屏山牛夕驰名中外。海拔3236米的大瓦山，解放前有寺庙数座，过去曾是善男信女朝山拜佛之处，山下的“五池”(大天池、小天池、鱼池、干池、高粱池)，象一面面镶嵌的银盘，波光粼粼，池水荡漾，鱼群欢跳。解放前金口河交通闭塞，进出物资全靠肩挑背扛，现在成昆铁路穿越两乡一镇，并有支线直达区所在地。乐西公路及其支线通往全区各乡镇，可谓交通方便，四通八达。全区除少量高山地段外，年平均气温 16.3°C ，降水量946毫米，雨

日数230天，无霜期292天，“蜀犬吠日”在这里也得到充分体现。

金口河座落在群山峻岭之中，她的山水养育了这里的彝汉人民，她的丰富物产和资源也为祖国的繁荣昌盛作出了较大的贡献。解放初期全区总人口23864人，其中彝族1700余人。耕地总面积96540亩。1978年建立金口河工农示范区时人口增长到51700人，其中彝族2400余人，耕地总面积1978年为57485亩。由于气候条件较好，适宜于各种农作物生长。主产有玉米、黄豆、水稻、小麦、洋芋、红苕，其次是各种豆类和小杂粮，经济作物有花生、油菜、芝麻、烟叶等。经济林木和水果种类繁多，有油桐、椿子、核桃、花椒、茶叶、蜡虫树以及桃、梨、梅、杏、李、樱桃、苹果、柑桔、葡萄、枇杷、花红、甘蔗，还有野生的猕猴桃等20多种，每当春暖花开，香飘四溢，秋来硕果累累，金粒灿灿。在中山区和半高山区，牧草丰盛。雪白的羊群和褐褚色的牛群处处可见。解放前，这些优越的自然条件和环境没有得到很好的开发和利用，在反动官吏和地主、奴隶主阶级的统治和剥削下，彝汉劳动人民过着衣不蔽体、食不裹腹的悲惨生活。解放后在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推翻了压在彝汉劳动人民头上的三座大山，人民当家作主，掌握了自己的命运。全区彝汉人民在党的领导下，艰苦创业、奋发图强，为改变山区贫穷落后面貌，洒下了辛勤的汗水。尤其是在1978年建立市（地）辖金口河区后，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的指引下，实现了工作重点的转移，改革了经济体制和政治体制，利用了林、水、矿等资源优势，引进外资，大开山门，使全区工农业总产值由1950年的100万元左右上升到1987年的2062万元，为1950年的20倍多。农村人平收入由1950年的30元左右上升到1987年的341元，增长了10几倍。初步摆脱了贫困，解决了温饱。区政府所在地的逻回场（现名和平），解放前仅有20多间破烂的茅草房和几间瓦房，街道狭窄，凸凹不平，蚊蝇孳生，虐疾流行，现在是高楼林立，街道整洁，交通方便，市场繁荣，初具规模的新兴城镇。今天，全区各级的领导干部和各条战线的建设者，正挑起历史前进的重任，为建设金口河，振兴金口河谱写更新更美的篇章。

中国共产党四川省乐山市金口河区 组 织 史 资 料

(1949.12—1987.10)

中共乐山市金口河区委办公室 编印

目 录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2)
第一节 县辖区委领导机构.....	(19)
峨边县第二区(金口河区)区委.....	(19)
峨边县第五区(迂回联合区)区委.....	(20)
第二节 乡(公社)党委(支部、总支).....	(21)
金河乡(公社).....	(21)
太平乡.....	(22)
吉星乡(公社).....	(22)
永胜乡(公社).....	(23)
永乐乡(公社).....	(24)
和平乡(公社).....	(25)
共安乡(公社).....	(26)
第二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28)
第一节 县辖区委领导机构.....	(31)
第二节 公社党组织.....	(32)
金河公社.....	(32)
建设(今吉星)公社.....	(32)
永胜公社.....	(32)
永乐公社.....	(33)
和平公社.....	(33)
共安公社.....	(33)

第三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35)
第一节 市(地)辖区党委领导机构.....	(41)
第二节 区纪委.....	(43)
第三节 区委工作机构.....	(44)
区委办公室.....	(44)
组织部.....	(44)
宣传部.....	(44)
统战部.....	(45)
区直机关党委.....	(45)
政法委员会.....	(45)
党校.....	(46)
第四节 政军系统党组织.....	(47)
人大党组.....	(47)
政府党组.....	(47)
政协党组.....	(47)
人民法院党组.....	(47)
人民检察院党组.....	(48)
公安分局党组.....	(48)
工商行党组.....	(48)
文卫党组.....	(48)
人民武装部党委.....	(48)
第五节 乡(公社)、镇、街道办党委(支部).....	(50)
金河镇(公社、乡).....	(50)
吉星乡(公社).....	(51)
永胜乡(公社).....	(51)
永乐乡(公社).....	(52)
和平彝族乡(公社).....	(52)

共安彝族乡（公社）.....	（ 53 ）
永和街道办事处.....	（ 54 ）

附：

临时、虚设机构一览表.....	（ 55 ）
表一、党员基本情况统计表.....	（ 57 ）
表二、党组织基本情况统计表.....	（ 59 ）
表三、干部基本情况统计表.....	（ 60 ）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

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49.12—1967.2)

1949年12月19日，我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五兵团进军峨边，以摧枯拉朽之势，在沙坪（今峨边县城）沿大渡河一带歼灭了宋希濂残部3000余人，峨边随之解放。解放大军在新场沿乐西公路分兵西进，追击国民党宋希濂、罗文山残部，该部窜逃到汉源、西昌一带，我解放军一举解放了金口河。解放后，全区彝汉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随即转入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本时期为17年。

(一)

1950年2月15日，中共乐山地委批准，在峨边境内设置第一区（大堡区）、第二区（金口河区）和第三区（沙坪区）区委和区公所，并任命了领导干部。中共第二区区委书记为李兴旺，第二区区长为万德山。2月下旬，李兴旺、万德山带领工作组11人，汇同我军八十九团三营七连进驻金口河，开展新区工作。工作组到金口河后，宣传党的政策，接管旧区政府，广泛发动群众，清剿土匪，维护社会治安，为建立新政权打下了基础。

3月4日，二区工作组和七连指战员，在金口河遭到土匪和国民党特务、残兵共一千多人的袭击，工作组和七连指战员与匪敌激战数小时后，因敌众我寡，撤到峨边新场乡与营部汇合。在这场战斗中，七连战士牺牲十余人，被俘1名，后被活埋。他们为解放金口河区献出了年轻的宝贵生命。

3月18日，三营奉命再次进军金口河，19日凌晨，我军突袭了盘据在金口墩和金口河街上以付纬平为首的“反共救国军川康游击队”匪帮，毙敌数名，伤敌2名，众匪仓猝逃窜，龟缩到寿屏山一带进行隐匿活动，直至1951年1月19日，匪首付纬平乘夜潜逃，堕落于瓦山南侧的白熊沟深渊中身亡，树倒猢猻散，金口河一带的土匪暴乱始得平息。

1950年8月15日，中共金口河区委、区公所正式建立后，辖金吉、寿永、归化（后名永乐）3乡、15保，9月下旬，增设了共慈、共安两个彝族自治乡，共5乡。1951年6月至9月，峨边县开展了改造乡村政权废除保甲制工作，金口河区所辖5乡15保划为10乡（金河、太平、吉星、永胜、永利、永乐、和平、共慈、团结、共安）37村。1952年7月1日，金口河区划分为第二区（金口河区）和第五区（遛回联合区），各辖5乡。1954年3月，茨竹彝族自治乡建立，划归五区辖，1956年3月，二、五区合并为金口河区，茨竹彝族自治乡划归大堡区辖，6月永利乡划归汉源县辖。同年11月，共安、团结两乡合并为团结乡，1957年4月，和平、共慈两乡合并为和平乡。1958年人民公社化运动，撤乡建社，金口河区建立金河、永胜、永乐3个人民公社，1959年9月，公社由大划小，全区由3个公社划为6个公社，37个大队。直到文化大革命。

（二）

本时期中，党的组织从无到有，逐步发展壮大，成为领导全区人民开展各项政治运动和全面开展社会主义建设的核心力量。1950年8月建立中共金口河区委时，区机关仅有党员4人，乡、村均是空白。1952年11~12月，中共峨边县委在古今寺先后举办了两期建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在全区乡村干部中发展了党员12名，加上少数从部队复员回乡的党员，11月~12月先后在太平、金河、建设、团结4乡建立了临时党支部。随着党员人数的发展，1953年又建立永胜乡、永乐乡党支部，临时党支部也转为党支部。1955年又先后建立了永利乡、和平乡党支部。1957年2月共慈、共安两乡分别与和平、团结两乡合并建立党支部。至此，全区7乡均建立了党支部，至1958年人民公社化时，全区共有党员360余人。金河、永乐两个公社分别建立了公社党委，永胜公社为党支部。1959年9月，公社由大划小后，除永胜公社是支部外，其余公社均改建为党总支。1960年3月，永胜公社建立了党总支，1963年2月~1966年4月，6个公社均先后建立党委、37个农村党支部，党员为900余人。